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stainable Forest Holdings Limited**

**永保林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23)

**有關本公司**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之  
補充公告**

茲提述永保林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有關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之公告（「該公告」）。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茲提述該公告「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一節，本公司謹此提供有關導致獨立核數師就本公司之財務報表發出重複不表示意見之相關原因及情況之進一步資料：

\* 僅供識別

## 背景

自二零一四年六月起，本公司已將本集團於巴西亞克里州擁有之森林（「森林」）的經營模式由自有伐木改為出租，以增加本集團的收入來源。本公司已委聘獨立估值師漢華評值有限公司（「漢華評值」）對沛源控股有限公司（「沛源」，為本公司持有森林之全資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生物資產及業務企業價值進行估值。儘管經營模式有所變動且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就租賃2,000公頃森林訂立諒解備忘錄（但其後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失效），漢華評值認為，並無可靠資料證實森林租賃業務及經營模式變動之可行性，因其從市場參與者本身的角度無法就該業務編製可靠預測。因此，漢華評值認為，採納收入法作為沛源企業價值之估值方法乃屬不當，並認為，估值方法自二零一四年起由收入法更改為資產法乃屬恰當且其已採納資產法，據此，沛源之企業價值乃透過加總其各種資產及負債（土地、生物資產以及其他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而進行評估。

### 1. 範圍限制-生物資產公平值、生物資產公平值變動

#### *商譽之估值*

根據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之估值報告，經扣除其資產及負債之估計公平值後，沛源企業價值之公平值少於商譽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七日之估值報告，儘管其相關假設未獲獨立核數師信納，董事會就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商譽作出減值時採取審慎方法。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商譽之賬面值已撇減至零。

## 生物資產之估值

就生物資產之估值而言，彼等須於各報告期末按其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計量。就生物資產之數量而言，本公司試圖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就生物資產安排實際盤點。然而，由於惡劣天氣情況及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前後巴西寨卡病毒爆發（並非本公司所能控制），盤點最終未能進行。自二零一四年起，本公司就森林積極物色潛在特許協議。然而，由於巴西經濟持續下滑，臨近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僅就4,000公頃訂立兩份特許協議，相當於全部森林約10%（就面積而言）。根據董事會採取之審慎方法，生物資產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乃按漢華評值所進行之估值報告悉數減值至零，有關報告已包含稅前貼現率、存活樹木之數量及情況、木材價格以及木材砍伐及銷售成本等關鍵因素。

展望未來，本公司將與獨立核數師及獨立估值師保持聯絡，以考慮採用合適方法進行估值及獲取合理資料，藉此就生物資產之公平值提供可獲獨立核數師及獨立估值師接納之合理公允意見。此外，本公司亦將委聘獨立估值師及／或技術工程師，以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就生物資產進行實際盤點，惟受限於天氣情況，以致獨立核數師將會信納本集團之生物資產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現況、數量及情況。

## 2. 範圍限制–永久業權土地之可恢復性及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如上所述，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會已委聘漢華評值並在其於巴西具備估值經驗之技術工程師支持下，就本集團之永久業權土地進行估值。漢華評值已進行市場調查及自各種不同來源獲得資料並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就永久業權土地之公平值提供專業意見。然而，根據可得資料，本集團之永久業權土地自二零一四年六月起概無可資比較交易。漢華評值及其巴西專家就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估值已使用有關農場空地之若干機構保留之若干過往歷史價格數據（價格介乎50雷亞爾至1,200雷亞爾／公頃，自二零一四年起基本上並無更新）及若干廣告實例之報價（介乎150雷亞爾至650雷亞爾／公頃）。敬請注意，漢華評值及其巴西專家認為巴西空地之公平值為489.6雷亞爾／公頃，據此，彼等按866.25雷亞爾／公頃計算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永久業權土地之公平值總額為約39,985,000雷亞爾（或相等於約港幣85,508,000元）時作出調整因素。敬請注意，漢華評值及其巴西專家已於計算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永久業權土地之平均單位公平值及公平值總額時行使重大判斷。獨立核數師未能取得足夠資料，以核實永久業權土地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估值所採納之假設基準。因此，彼等就永久業權土地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估值發出不表示意見。漢華評值認為，在此情況下採納直接比較法釐定本集團永久業權土地之公平值乃屬適當。有關本集團永久業權土地之估值要求獨立估值師按未獲獨立核數師完全信納之假設作出專業判斷。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竭誠租賃／授權餘下森林面積，而本公司將與獨立核數師及獨立估值師保持聯絡，以探索及採用合適方法及方式進行估值及獲取合理資料，藉此就本集團永久業權土地之公平值提供可獲彼等接納之合理公允意見，以致獨立核數師將會予以信納並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考慮刪除有關本集團永久業權土地之不表示意見。

### 3. 範圍限制—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就有關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之金額而言，本集團已竭力透過不同途徑聯絡貿易債權人，然而，本集團自二零一二年年初起與貿易債權人失去聯絡。由於並無對獨立核數師之確認要求作出回覆，以及並無貿易債權人之新資料，故並無其他可選審核程序供獨立核數師採用，以取得充分適當審核憑證，核實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應付債權人款項是否存在、完整及準確。

本公司已諮詢本集團於巴西之內部法律顧問，該內部法律顧問已初步確認，倘於巴西債權人超過5年不追討債務，則該債務在法律上可被視為放棄，而債務人之義務應根據《巴西民法典》獲悉數解除。由於本集團自二零一二年年初起與並無追討款項之債權人失去聯絡，本公司將於尋求最終法律意見後考慮根據《巴西民法典》撤銷長期未償還債務，並計入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其他收入。

經審慎周詳考慮後，董事採取審慎方法並就獨立核數師之不表示意見與其達成一致。

上述額外資料並無影響該公告所載之其他資料，及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該公告所載之其他內容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永保林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楊秀中

香港，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楊秀中先生、蒙偉明先生及廖信全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William Keith Jacobsen先生、吳弘理先生及吳偉雄先生。